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17-61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是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微信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二）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8 日上午 10:00 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全部以书面传签方式出席）。

（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钟君艳女士主持，财务总监李文武先生、董事会秘书徐虹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陈亚兰女士列席。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欢瑞世纪（东阳）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欢瑞影视”）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坛支行申请授信壹亿元整，授信期限为 1+1 年，本公司对上述授信额度提供 100%担保。同时，欢瑞影视的法定代表人陈援及其配偶钟君艳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欢瑞影视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由于本次担保的额度没有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版）第 9.11 条第（一）-（六）款的规定情形，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且，因为是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也不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董事会授权本公司的董事长或本公司的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内容。

三、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综合授信合同》;
-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八日